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将201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景旭：曾任中国远大集团法律顾问。2001年2月起任北京市君都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西北政法大学兼职教授。2013年11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景旭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卢闯：2007年参加工作，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3年11月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卢闯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朱英国：武汉大学生物学系遗传学专业本科毕业，博士生导师，教授，中国工程院院士。曾任武汉大学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武汉大学生物学系遗传研究所所长。现任湖北省人民政府参事，长江流域杂交水稻协同创新中心主任，杂交水稻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副主任。2014年5月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照《上海证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朱英国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15 年度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参加公司会议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次）
景旭	11	11	0	3
卢闯	11	10	1	1
朱英国	11	11	0	4

2015年度，我们除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之外，还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保持与公司经营层的良好沟通，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相关会议，同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投资决策、内部管理等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三、2015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控股子公司——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河南省黄泛区实业集团、河南枣花面业有限公司以及杨丙中、李新明、高雪清、孙华磊 4 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周口中垦现代农业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控股子公司——周口中垦现代农业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向黄泛区实业集团销售肥料、农药，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因配套融资方涉及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人员，构成关联交易。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文件精神，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严格审查，认为：根据农发种业向独立董事提供的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以及公司以往的信息披露情况，公司 2015 年度无对外担保事项，信息披露充分完整，符合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行为及损害公司、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1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薪酬制度以及相关规定，是客观、公正的。

4、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按照规定在 2016 年 1 月 26 日发布了《2015 年度业绩预减公告》。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以及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相关规则的规定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5、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现金分红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同意此次利润分配预案。我们认为：公司 2015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现金分红方案符合相关部门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7、公司及股东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2015 年度，公司所属 9 家公司存在业绩承诺，其中 4 家公司存在未完成 2015 年度业绩承诺的情况，其余 5 家均完成了收购时的业绩承诺；公司董事会对未完成业绩承诺的 4 家公司的实际盈利数与承诺数据的差异情况进行了单独审议，公司已采取相应措施要求承诺方予以补偿。

8、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信息披露人员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们认为：公司及时、完整、充分、准确的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9、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运营遵守了现行的相关制度规定，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设。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部负责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根据内部控制规范，审计部门在各级公司中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

在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相关的内部控制执行程序有效，但仍需要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加以完善。

10、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5年度，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已制定的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并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审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四、总体评价

2015年度，我们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2015年，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2016年我们将继续尽职尽责，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行使职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年4月26日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朱英国

景旭

卢闯